# 青春舞曲教学反思及不足 青春舞曲教学 经验及教学反思(汇总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安徽房屋租赁合同通用篇一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一、原合同租赁期一	计至	年	月	日。	
二、从年 终止执行。	月	日起,	尚未履行	的合同内	容
三、乙方应于 自行搬出,租赁房。 归甲方所有。如乙 付原合同月租金3%	屋退回给甲! 方不按时退	方,依附	于租赁房	屋的装修	等
四、原合同终止后原合同租金给甲方		付租金外	、,同意补	偿三个月	的

五、原合同终止后,双方同意就原合同事项互不追究法律责任。

六、双方如就本协议的效力、解释或者履行发生争议,应首 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调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八、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委托代理人: 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 安徽房屋租赁合同通用篇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保证所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对租赁房屋的有关规定。

第二条 房屋的坐落、面积、装修、设施情况

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	(省、「	市)(区	. `
县)	; 门牌号为 。			

2、出租房屋面积共\_\_\_\_\_ 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套内面积)。

3、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 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第三条 甲方应提供房产证(或具有出租权的有效证明)、 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 使用。 第四条 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_\_\_\_\_\_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 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 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1、 该房屋每月租金为 元 (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整)。 租金总额为\_\_\_\_\_元(大写\_\_\_\_万\_\_\_仟\_\_\_佰\_\_\_\_ 拾 元整)。 2、 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 下: \_\_\_\_\_。

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六条 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 1、 甲方应承担的费用:
- (1)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 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 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square 2 \square \square$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

 $\Box 1 \Box \Box$ 

 $\square 2 \square \square$ 

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

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七条 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 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 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

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 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

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

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 (1) 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 (2) 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 (3) 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 第八条 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 2、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 3、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1) 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 (2) 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 (3) 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 (5) 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 (7) 拖欠房租累计 个月以上。
- 4、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 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 5、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 第十条 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 使用状态。
-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 日内向对方主张。
- 4、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 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 第十一条 甲方违约责任处理规定

-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 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 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 2、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 倍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

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 5、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 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 第十二条 乙方违约责任

- 1、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收回该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 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 (3) 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 (4) 拖欠房租累计 个月以上的。
- 2、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支付甲方滞纳金。
-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 应该按合同总租金%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 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 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 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 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第十三条 免责条件

-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 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 4、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 1、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square$ 

 $2 \square$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八条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份,由甲、乙双方各执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房产证号:

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号码:

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 年月日签约日期: 年月日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设施、设备清单

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下设施、设备:

- 一、燃气管道[]煤气罐[]
- 二、暖气管道[]

三、热水管道[]
四、燃气热水器 [ ] 型号:
电热水器 []型号:
五、空调[]
型号及数量:
六、家具[]
型号及数量:
七、电器[]
型号及数量:
八、水表现数: 电表现数: 燃气表现数:
九、装修状况:
十、其它设施、设备: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年月日
签约地点:
使用说明:
2、凡承诺使用《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承租居间合同》推荐文本的经营者,有义务应消费者的要求使用。

- 3、选择"争议解决"方式中提请仲裁方式时,应填写所选择仲裁机构的法定名称。
- 4、《房屋租赁合同》、《房屋承租居间合同》推荐文本中相 关条款,在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前提下,考虑消费者与经营 者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实际需要可能做出修改。届时,请 选用新的版本。

# 安徽房屋租赁合同通用篇三

身份证:

乙方:

注册地址:

身份证:

乙方:

注册地址:

身份证号:

甲方是位于 市 区 路(街) 商业广场 座 首层 号铺(商铺)的产权所有人,拟将商铺出租给乙方,乙方同意承租。

现甲、乙双方就商铺租赁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商铺的位置、面积和用途

1.1商铺的位置和面积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出租和承租位于 市 区路(街)商业广场(商场)座 首层 号铺(见本合同附件一图

示),且甲、乙双方同意遵守某某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和物业管理规定。

商铺的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

前述建筑面积为本合同所述物业管理费的计算依据和为本合同所述租金的计算依据。

如果交付时实测面积/产权登记面积与上述面积不一致的,以实测面积/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 1.2商铺的用途

乙方承租商铺只能用于经营(商品种类)。

非经甲方及某某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管理公司)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将商铺用于经营其他任何种类的商品和用于其它任何目的。

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对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的行为未及时制止并不表示对乙方行为的默认。

# 第二条租期

租期自年月日(如商场开业时间晚于上述起租日的,以商场开业日为计租开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租期开始前甲方允许乙方进场装修,租期开始前的装修期称免租期,免收租金,免收物业管理费,但仍应缴纳水、电等能源费。

其他情况下,乙方装修期间也应支付租金、物业管理费。

具体装修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在商场确定的统一开业目前日签订本合同的,则乙方 应在统一开业日前正式对外开业,否则每延迟一日,应向物 业管理公司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期租金总额%的违约金。

但是本协议签订日在商场开业目前的,如商场开业时间晚于上述租期开始日,以商场开业目为计租开始日,租期开始前甲方允许乙方进场装修,租期开始前的装修期称免租期,免收租金和物业管理费,但应支付水电等费用。开业目指商场具备对外营业能力时。乙方应按照商场确定的开业日对外营业。

第三条租金

3.1租金

乙方在前述租期内租赁商铺的租金为:

每月每平方米(小写) 元(大写) 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

年月(第一个月如果不是整月时)租金按日计付,租金标准为每日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

- 3.2支付期限和方式
- 3.2.1支付期限

首期(即租期开始之日至月月底)租金在进场装修前支付。

除首期租金外, 乙方须在 月的 日前向甲方交付下下租 金。

#### 3.2.2支付方式

乙方可以现金、银行转帐支票或银行汇款的方式向甲方支付租金,按该等方式支付的款项均以甲方或甲方银行实际收到款项之日为付款日。

所有因执行本合同乙方付款发生的银行手续费由乙方承担。

甲方指定银行帐户如下:

开户行:

户名:

帐号:

乙方按照本合同应向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均按照本条约定执行。

第四条物业管理费

4.1商铺的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人民币元,月物业管理费合计为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

前述物业管理费包含商场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费,公共区域保安、保洁、绿化美化的水、电等能源费以及商场所有区域的中央空调费等。

物业管理公司可能会根据推广商场等经营需要适当提高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应由甲方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但在本租赁合同期间甲、乙双方同意由乙方承担,本合同终止后仍由甲方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 4.2物业管理费支付方式
- 4.2.1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 4.2.2物业管理费按月支付。

除首期物业管理费外,乙方须在每月的 日前直接向物业 管理公司万达商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交付下下月物业管 理费。

物业管理费自租期开始之日由乙方承担。

乙方需在租期开始日前进场装修前向物业管理公司交付首期 物业管理费(从租期开始之日至 月月底)。

# 4.2.3支付方式

乙方可以现金、银行转帐支票或银行汇款的方式向物业管理 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按该等方式支付的款项均以物业管理 公司或其银行实际收到款项之日为付款日。

所有因执行本合同乙方付款发生的银行手续费由乙方承担。

物业管理公司指定银行帐户如下:

开户行:

户名:

帐号:

乙方按照本合同应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的所有款项均按照本条约定执行。

## 第五条能源费

乙方进场装修前应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能源押金元。

商铺的水、电等能源费采取分户计量, 乙方应当自行承担, 从进场装修日开始计收。

乙方应按物业管理公司书面通知直接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

水、电路损耗等能源损耗按照出租商铺实际用电量占商场总用电量的比例分摊。

租赁期内前 日(不含免租期)能源损耗的月平均损耗将作为计算剩余租期内能源损耗数的标准。

第六条通讯设施租金及押金

- 6.1乙方租用商铺自行申请通讯设施如下:电话/传真 部, 上网专线 条。
- 6.2乙方向相关部门支付前述通讯设施租金为电话/传真每月 人民币 元/部,上网专线每月人民币 元/条。
- 6.3乙方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前述通讯设施及押金为:每部电话/传真人民币 元,共计人民币 元;每条上网专线人民币 元/条,共计人民币 元。
- 6.4乙方所租用的通讯设施自行到相关部门支付租金。
- 6.5电话费、上网费等通讯费用(含月租费、手续费等),由乙方自行向电信部门支付。

## 第七条保证金

- 7.1为确保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租金,乙方须于签订合同同时向甲方一次性-交付相当于两个月租金的租金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小写)元(大写)元。
- 7.2为确保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物业管理费, 乙方须于签订合同同时向物业管理公司一次性-交付相当于两 个月物业管理费的物业费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小写)元(大写) 元。
- 7.3在本条中保证金指前述租金保证金和管理费保证金。
- 7.4保证金的扣除
- 7.4.1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租金或滞纳金, 甲方可以扣留全部或部分租金保证金冲抵,其冲抵金额相当 于乙方前述欠费。

该等冲抵并不能免除乙方仍须支付前述欠费的义务。

7.4.2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能源费或滞纳金,物业管理公司可以扣留全部或部分管理费保证金冲抵,其冲抵金额相当于乙方前述欠费。

该等冲抵并不能免除乙方仍须支付前述欠费的义务。

7.4.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任何条款,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均可分别扣留全部或部分租金保证金或管理费保证金,以抵偿由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的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七日内将保证金补足。

未及时补足的, 按欠费处理。

前述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损失的, 乙方仍应补足实际损失。

7.5本合同终止后,若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或在甲方、物业管理公司直接折抵乙方未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 违约金等应付款项后,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应在乙方归还甲 方商铺后十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八条进场经营质量统一经营管理保证金

乙方应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统一经营管理进场经营质量保证金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元作为在商场经营期间遵守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商品质量、服务质量的保证金。

前述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损失的, 乙方仍应补足实际损失。

乙方违反统一经营管理相关制度时,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没收 全部或部分统一经营管理保证金,乙方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 七日内将保证金补足。

未及时补足的,按照欠费处理。

该项保证金的补足方式与本合同第七条关于保证金补足方式的约定一致在乙方出售的商品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或有降低商铺所在广场的声誉时,物业管理公司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中向消费者直接支付退货款和赔偿款。

本合同终止后,如果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物业管理公司在乙方归还甲方商铺且清缴全部欠款后 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九条滞纳金

本合同项下付款时间遇节假日均不顺延,所述日均指日历天,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乙方拖欠租金、物业管理费、能源费、通讯设施租金及押金、各项保证金等应当向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的任何费用,每日应按照拖欠费用33向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缴纳滞纳金,从应付日至实付全部清偿之日止。

### 第十条续租

10.1如果乙方愿意在租期届满后继续承租商铺,可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但此申请须于租期终止日 日内提出。

如果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 日未收到乙方的续约通知,视为乙方放弃续租,本合同自租期终止日自行终止。

租期终止日前 日期间,甲方有权在不妨碍乙方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带客户查看商铺场地,乙方应予配合。

- 10.2如乙方续租,甲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租金的收费标准。
- 10.3在租期届满前,甲方与第三方确定租赁意向,且就租赁条件达成一致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决定是否行使优先承租权;如果乙方在前述期限内没有给予甲方答复,则视为乙方放弃优先承租权。

#### 第十一条进场移交

- 11.1甲、乙双方应在租期开始日前 日内办理商铺移交手续。
- 11.2商铺移交时状态见附件二,甲、乙双方在移交时应给予确认。

11.3乙方进场后,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仍有权继续进行大厦周边环境的建设、公共区域或个别卖场区域的装修、宣传广告工作及其他改造、修缮工程。

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无需为此而对乙方作出任何赔偿,乙方同意不干涉。

11.4如由于甲方自身原因致使乙方延期进场,起租日期和租期均相应顺延。

延期超过 日的,乙方可以在前述 日届满后七日内 选择解除本合同,乙方选择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 之日起七日内无息退回乙方已付费用,但无须承担其他任何 责任。

第十二条商铺的使用

### 12.1装修和改造

乙方自行承担商铺的装修或改造费用和责任,装修改造方案 和施工公司必须经过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的审查书面认定, 但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并不因审查而承担任何责任。

装修或改造应当遵守商场装修管理制度和规定。

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有权监督乙方的装修工程施工过程,并随时对不符合装修管理制度的行为加以制止并要求其改正。

如果乙方拒绝改正,则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有权自行加以纠正,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2.2乙方应严格遵守物业管理公司已经和将要制定的商场各项经营管理制度、各项物业管理公约和制度、以及甲方与物业管理公司签署的统一经营管理合同、物业管理合同以及其

他合同。

因违反相关制度、规定和约定所遭受的处罚和应当承担的责任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12.3乙方应在其经营范围内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各项设施、设备,保持商铺在租期内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

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 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 12.4乙方应自行为商铺内部的装修、设备和其他财产购买保险,否则应自行承担上述财产的风险。
- 12.5未经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将商铺转租或分租给任何第三人。

乙方擅自转租或分租的行为无效,转租或分租期间乙方所收租金或其他收益全部归甲方所有。

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有权选择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16.2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三条离店

13.1因任何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后十日内,乙方均应将商铺交还给甲方。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保留店铺内所有装修(乙方损坏的应 予赔偿),或将商铺恢复至接收商铺时的状态(正常使用及时 间因素的耗损除外)。

乙方未恢复原状的,甲方可代为恢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 方承担。 如果乙方未按前述约定期限交还商铺,则视为乙方放弃商铺内一切财物所有权,由甲方自行腾空、收回商铺,处理商铺内财物,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应赔偿由此导致甲方的全部损失。

在甲方按照前述约定收回商铺前,乙方除仍应承担延迟期间物业管理费、能源费等各项费用外,还应再向甲方支付双倍租金。

- 13.2乙方在本合同终止时应付清所有应付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及其他应付款项(含违约金、损害赔偿、罚款等)。
- 13.3如乙方在本合同终止时尚未付清所有应付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相关款项及其他款项,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扣押或阻止乙方转移乙方在商场内的财物,因此造成乙方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

如乙方未付清应付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款项及其他款项超过七日的,无论乙方是否自行离店均视为乙方自愿放弃其在商铺商场内的财物所有权,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可拍卖、变卖乙方财物,以抵扣拍卖、变卖费用和抵扣所欠款项。

甲方可委托物业管理公司扣押和阻止乙方转移商铺内财物。

因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采取上述措施而导致乙方财物受损、 价值下降等不利后果的,乙方特此放弃要求甲方或物业管理 公司赔偿的权利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十四条优先购买权

甲方有权随时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商铺,但应当事先书面通知 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权优先购买该商铺。

乙方应当在收到该通知后三日内做出答复;超过该期限乙方未答复的,视为乙方放弃该商铺的优先购买权。

甲方转让商铺后, 乙方应与新的

商铺所有人按照本合同的内容签订新的租赁合同。

没有签订新的租赁合同的,按照法律规定,甲方在本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由新的商铺所有人享有和承担,乙方依然负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租金标准和支付方式向甲方支付租金的义务。

### 第十五条税费

甲方负责房产税、土地使用费及房屋租赁管理费。

乙方负责经营所引起的一切税费。

其他税费甲、乙双方按照中国法律各自承担应承担的部分。

# 第十六条提前解除

- 16.1本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不得提前解除。
- 16.2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不返还乙方全部已付款项。

乙方除应补交免租期的租金外,还应承担下述违约责任:

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

16.2.2如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六个月后要求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

但乙方终止合同距合同期满之日不足三个月的, 违约金为剩余期间的租金。

- 16.3.1乙方拖欠任何一项应付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的费用超过三十15日,因违反本款约定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还应同时承担逾期滞纳金。
- 16.3.2乙方未经甲方和物业管理公司同意对所租房间或大厦其他部位进行装修、改建或其他破坏行为。
- 16.3.3乙方擅自经营其他种类商品或变更租赁用途,经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通知后未在15日内改正的。
- 16.3.4在经营期间以任何借口擅自关门、停业、张贴非经营性文字及其他任何不利于商场经营、声誉的行为,乙方应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两万元,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通知后未在三日内改正的。
- 16.3.4乙方违反商场经营或物业管理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其他严重违反本合同或商场经营或物业管理规定的。
- 16.3.6本合同约定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16.4甲方依照上述约定解除合同发生在本合同签订后六个月内的,乙方应向甲方付足商铺六个月的租金,补缴免租期租金,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租金总额10%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较高者为准。

甲方依照上述约定解除合同发生在本合同签订后六个月后的, 乙方应向甲方补缴免租期租金,并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未到期 租金总额10%的违约金或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以其中 较高者为准。

,但解除合同距合同期满之日不足三个月的,违约金为剩余

期间的租金。

16.5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或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可直接扣除乙方缴纳的保证金折抵拖欠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违约金等应付款项。

16.6因甲方违约致使本合同解除的,甲方在扣除乙方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能源费等费用后,退还乙方已交付的保证金剩余部分(不计利息)。

甲方还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三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16.7乙方在经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借口擅自关门,停业。

如未经物业管理公司同意擅自关门的,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并处罚款贰万元人民币。

### 第十七条不可抗力

如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自然灾害或其他人力不能 预见或不可避免的社会事件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所租商铺在 租赁期间内不能正常使用,租期相应顺延,但如果商铺已无 法继续使用,则本合同自动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八条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18.1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争议解决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8.2.1提请南宁仲裁委员会按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8.2.2向商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通知

甲、乙双方按照如下列明地址发送通知或其他文件:

甲方: 乙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传真:

地址:地址:

邮编:邮编:

任何一方若指定用其他地址或地址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本合同项下任何通知、文件以传真发出的+,发出日期视为收悉日;以专人手递发出的,发至指定地址之日视为收悉日;以邮寄方式发出的,寄出后四日视为收悉日。

无论乙方指定地址是否为商铺,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将任何通知、文件送至商铺后也视为送达。

通知、文件送达后,乙方商铺人员应当立即签收并给予书面回执,如果乙方商铺人员拒绝签收,则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可采取留置(无论是否商铺是否有人)的方式送达,相应的留置照片或录像即可作为回执。

#### 第十九条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且须符合物业管理公司统一经营管理的相关制度及物业管理

规定, 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 安徽房屋租赁合同通用篇四

得多支付员工11个月的工资。

<b>文队乃连位员自己起门册日</b>
乙方:
一、原合同租赁期计至年年月日,从年月日起,尚未履行的合同内容终止,因《房屋租赁合同》而产生的权利、义务自行终止,甲、乙双方均不得再向对方主张任何权利。
二、本协议签订时,双方已共同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及水、电使用等与房屋租赁有关的情况进行清点、验收,并且无任何异议。
三、甲乙双方签署本解除协议时,双方已经结清费用,再无任何债权债务关系,互不追究对方的任何责任。
四、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于年月日签订的编号为的《房屋租赁合同》作为本协议的附件。
安徽房屋租赁合同通用篇五
乙方: 住所: 联系电话: 风险提示:
一是,企业将支付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限的双倍工资。如:企业超过

二是,如果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限超
出年,将致使签订无固定期限的
劳动合同条件成立,只要没有出现法律规定的条件或者双方物定的条件,企业就很继续履行劳动会同规定的义务。于过
约定的条件,企业就得继续履行劳动合同规定的义务,无法解除劳动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
一致、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3、劳动合同期限 年以上的,试用
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违反以上规定进行约定的,若被员工投诉,会被劳动行政部
门责令改正,如果违法约定的试用期已经履行的,单位还要
向员工支付赔偿金。
2、无固定期限。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根据甲方生产(工作)需要,从事岗位(工种)
工作,乙方工作地点
在。
2、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
定的标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标准工时工作制。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
过小时,每周不超

过	小时。
	计算工时工作制。在综合计算工时周期内,平均日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时工作制。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不定时工作制至劳动行政部门批准。
间,一般原因需要 长工作时	因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 设每日不得超过
5、甲方 假权利。	保证乙方在合同期内依法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
四、劳动	力报酬
经营特点 本单位的	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根据本单位经济效益和生产点等情况,制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甲方应按照为工资分配制度,结合乙方所在岗位及技能水平、劳等情况,确定乙方的工资水平。
月, 绩效	时工资。乙方工资标准为元 效工资(奖金)等按照甲方的工资分配制度和乙方实 贡献确定。
17 44 57	件工资。甲方应制定科学合理的劳动定额标准,计件元。
	应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的劳动报酬,每 日为发薪日。

- 4、本合同期限内,乙方的工资调整按照甲方的工资分配制度或本单位《集体合同》确定。
- 5、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风险提示:

缴纳社会保险是企业的法定义务,即使是员工自己同意不缴 纳社保,还签订了相关的协议,这也不能规避企业为员工缴 纳社保的义务。因此,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是企业必须 而为的行为,否则,当员工以此通过法律程序维权,用人单 位就要为此付出相应的代价。

- 1、在合同期限内,甲乙双方必须按照国家\_\_\_\_\_\_\_省有 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其中依 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报酬中代扣代缴。
- 2、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有关待遇,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执行。
-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有关待遇,按照国家、省和本单位《集体合同》的有关规定执行。
- 4、乙方因工死亡及因病或非因工死亡的有关待遇,按照国家、 省有关规定执行。
- 5、乙方其他福利待遇,按照国家、省和本单位《集体合同》的有关规定执行。
-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及职业危害
- 1、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在劳动过

程中发生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 3、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 4、甲方按照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对 乙方提供保护。甲方安排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 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 七、劳动合同的履行与变更
- 1、甲乙双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依法、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 2、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 1、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及支付经济补偿金,应当按照《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执行。
- 2、甲方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应当向乙方出具解除或者 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_\_\_\_\_\_日内为乙方办理档 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 3、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甲方依照本劳动合同有关规定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甲乙双方办理工作交接时支付。
- 九、争议处理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可以依法申请调解、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 执份。
安徽房屋租赁合同通用篇六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现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自有住房出租给乙方并达成如下 租房合同:
二、租赁期限:即年月 日至 年月 日。
三、租金及交纳时间:每月 元,乙方应每 月付一次,先付后住。第一次乙方应于甲方将房屋交付同时, 将房租付给甲方;第二次及以后付租金,乙方应在租金到期 前10天付清。
四、租房押金:乙方应于签约同时付给甲方押金 元,到期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五、租赁期间的其他约定事项:
1、 甲方提供完好的房屋、设施、设备, 乙方应注意爱护, 不得随意破坏房屋装修、结构及设施、设备, 否则应按价赔偿。
2、 水、电、气、物业、卫生费等所有费用都由乙方支付。 入住日抄见:水 吨,电 度,气 方。每月乙方应按时向甲方支付。

3、 房屋只限乙方用于住房使用, 乙方不得私自转租、改变

使用性质或供非法用途。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 甲方则优先考虑继续租赁。

- 4、甲方在租赁期内不得随意提高租金。
- 5、 合同一经签订,双方都不得随意解除,如任何一方需提前解除合同则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并在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后方可提前解除合约。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6、因乙方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施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责任赔偿损失。租赁期间乙方应做好防火、防盗安全、综合治理等工作,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 7、 此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并做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如果出现纠纷,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由人民法院裁定。
- 8、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9、 甲乙双方中任一方有违约情况发生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_\_\_\_\_ 元,损失超过违约金时,须另行追加赔偿。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两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
---------------	---